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nhong Guixi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運鴻硅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9)

-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及委任董事會主席；及**
- (3)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運鴻硅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謝星先生（「謝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4月8日起生效。

謝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謝星先生，45歲，在財務分析、管理及投資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謝先生自2025年7月起擔任東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於2023年1月至2025年7月期間，彼擔任思達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及負責人員。謝先生自2021年9月起一直擔任佳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22年8月至2023年1月期間擔任捷安有限公司（米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47）之附屬公司）的財務總監，並於2017年5月至2022年7月期間擔任恆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19）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於2008年2月至2017年5月期間，謝先生曾於香港多家公司任職，行業橫跨零售、房地產、製造、互聯網、公用事業及金融服務。於2006年7月至2008年2月期間，彼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會計。

謝先生於2003年獲頒香港浸會大學應用物理學榮譽理學士學位，2005年獲頒香港科技大學物理學哲學碩士學位，2019年獲頒香港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自2011年5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自2026年4月8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服務合同可根據其中條文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謝先生須輪值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謝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月10,000港元，該金額乃經參考彼之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現行市況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之條款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謝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v)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謝先生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謝先生已確認(i)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1)至(8)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ii)彼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任何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其獲委任之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謝先生加入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及委任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文波先生（「**陸先生**」）已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2026年4月8日起生效。

陸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陸文波先生，44歲，擁有逾18年財務管理及會計經驗，並曾於多個行業擔任不同高級職位。自2006年至2007年，陸先生於江蘇興榮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財務會計師。自2007年至2012年1月，彼於常州騰龍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經理。自2012年2月至2018年10月，彼於江蘇春暉乳業有限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並自2018年11月至2019年9月，於江蘇天發動力科技有限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自2019年9月至2020年3月，彼於常州碳酸鈣有限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自2020年3月至2026年3月，陸先生亦於江蘇華威世紀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

陸先生於2006年7月獲得常州大學學士學位。

就彼於本公司之董事職務調任而言，陸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自2026年4月8日起初步為期三年。服務合同可根據其中條文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陸先生須輪值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陸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月50,000港元，該金額乃經參考彼之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現行市況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之條款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陸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v)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陸先生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繼謝先生獲委任及陸先生調任（分別自2026年4月8日起生效）後，以下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將變更如下：

- (1) 審核委員會：謝先生獲委任為成員，以接替陸先生；
- (2) 提名委員會：施冬英女士獲委任為成員；
- (3) 薪酬委員會：謝先生獲委任為主席，而陸先生調任為成員；及
- (4) 風險管理委員會：陸先生獲委任為成員。

承董事會命
運鴻硅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施冬英

香港，2026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施冬英女士及陸文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正揚先生、陳奕斌先生及謝星先生。

本公告載有根據GEM上市規則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一連7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antongrate.com)刊載。